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报告

估价报告编号：赣天禄房评（2022）字第 0966 号

估价项目名称：丰城市人民法院执行与范叶梁，李生华，游俊峰，游永昌，黄友林，黄友财，游海辉，熊刚，李军辉 没收财产一案涉及丰城市尚三矿等和南昌市东湖区等共 17 处房地产涉
天禄评估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

估价委托人：丰城市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蒋南斌（注册号：3220150163）

李宏宇（注册号：3620190029）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九日

致估价委托人函

丰城市人民法院：

承蒙委托，我公司对丰城市人民法院执行与范叶梁，李生华，游俊峰，游永昌，黄友林，黄友财，游海辉，熊刚，李军辉 没收财产一案涉及丰城市尚三矿等和南昌市东湖区等共 17 处房地产价格进行了估价，价值时点为 2022 年 09 月 21 日，估价对象房屋总建筑面积为 7197.12 平方米，估价目的是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经过实地查勘和市场调查，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房地产估价规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及其他相关法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程序，根据估价目的和贵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估价师的经验，选用比较法进行测算，在综合分析影响估价对象房地产价格因素的基础上测算出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 2022 年 09 月 21 日的房地产市场价值为 **2402.53** 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零贰万伍仟叁佰元整**，具体详见《评估结果明细表》。

评估结果明细表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结构	评估楼层/总楼层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评估单价(元/平方米)	评估总价(万元)	备注
1	/	黄友财、曾书龙	尚三矿商店、尚三矿诊所	商业	砖混	1/1	201.72	1800	36.31	
2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西)	商业	砖混	1-3/3	867.79	3000	260.34	
3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东)	商业	砖混	1-3/3	602.43	3000	180.73	
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一栋	住宅	砖混	-1-3/4	761.75	3800	289.47	
5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玻璃房	游泳池	玻璃房	1/1	191.11	2000	38.22	
6	/	黄友财	丰城矿物局尚庄社区振兴路原工业公司车库	车库	砖混	1/1	50.90	2000	10.18	

7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附房	附房	砖混	1-2/2	43.72	2000	8.74	
8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31.01	2800	8.68	
9	/	黄友财	开心人大药房店	商业	砖混	1/1	85.12	2800	23.83	
10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一号(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53.33	2800	14.93	
11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一号(餐馆)	商业	砖混	1/1	39.40	2800	11.03	
12	/	游海辉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菜市场旁自建房一栋	住宅	混合	-1-4/5	2578.73	3800	979.92	其中 360 平方米已批宅基地(游豪 180 平方米, 游瑞 180 平方米)
13	/	李军辉、范婷	尚庄一套房产	住宅	砖混	1/1	113.81	2600	29.59	
1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原工业公司大楼	办公	砖混	1-3/3	740.58	2000	148.12	
15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4/4	663.85	3000	199.16	
16	洪房权证东字第 1000117765 号	黄友财	东湖区仿古街 91 号 6F 室	住宅	混合	/	125.61	9500	119.33	
17	洪房权证东字第 1000680760、1000680761 号	黄友财、黄琛	东湖区福州路 309 号智通广场 1#商业楼 2712 室	商业、金融、信息	钢混	第 27 层	46.26	9500	43.95	
合计							7197.12	/	2402.53	

特别提示:

1、本报告仅限于丰城市人民法院执行与范叶梁, 李生华, 游俊峰, 游永昌, 黄友林, 黄友财, 游海辉, 熊刚, 李军辉 没收财产一案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使用, 不作他用。

2、估价对象部分房屋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本次评估涉及估价对

象的坐落、用途、建筑面积等信息依据《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清单》确定，如有不符，以当地不动产登记部门记载为准。

3、本估价报告的全文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报告使用者请详细查阅本报告的估价师声明、估价的假设与限制条件、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以对本报告有一个全面正确的了解。

4、估价结果未扣除处置时应缴纳的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律师费等财产处置费用。

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二〇二二年十月九日

天禄评估

目 录

一、 估价师声明	1
二、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3
三、 估价结果报告	6
(一) 估价委托人	6
(二) 房地产估价机构	6
(三) 估价目的	6
(四) 估价对象	6
(五) 价值时点	9
(六) 价值类型	10
(七) 估价原则	10
(八) 估价依据	11
(九) 估价方法	13
(十) 估价结果	14
(十一)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14
(十二) 实地查勘期	14
(十三) 估价作业日期	14
四、 附 件	15
1、 估价委托书复印件	
2、 估价对象位置图	
3、 估价对象现场查勘照片	
4、 估价对象产权资料复印件	
5、 房地产估价机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6、 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7、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一、估价师声明

我们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职业道德，在此郑重声明：

1、我们在本估价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的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报告中已经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3、我们与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或有已载明的）现实或潜在的利害关系，也与估价委托方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或有已载明的）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方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4、我们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和《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的规定进行估价工作，形成意见和结论，撰写评估报告。

5、我公司估价人员已于 2022 年 09 月 21 日对本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并进行记录，但仅限于估价对象的外观与目前维护管理状况，尤其因提供资料有限，我们不承担对估价对象建筑结构质量、建筑面积数量准确性和相应权益的责任，也不承担其他被掩盖、未暴露及难于接触到的部分进行检视的责任。

6、随着时间、市场行情及相关条件的变化，该估价结果需做相应的调整。

7、没有其他行业的专业人员对本估价报告提供重要专业帮助。

8、本估价报告的依据《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书》【（2022）赣 0981 执恢 171 号】及相关产权资料是委托方提供的，由委托方对其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9、本估价报告仅是在报告中说明的假设条件下对估价对象正常市场价格进行的合理估算，报告中对估价对象权属情况的披露不能作为对其权属确认的依据，估价对象权属界定以产权管理部门认定为准。

10、本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委托方了解待估房地产客观、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提供参考依据，不得做其他用途，没有考虑将来可能出现并影响物业价值的其它因素。未经本房地产估价机构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同意，估价报告不得向委托方及报告审查部门以外的单位及个人提供，凡因委托方使用估价报告不当而引起的后果，房地产估价机构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天禄评估

二、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1. 一般假设

(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对象权属、面积、用途等资料进行了检查，但未予以核实，在无理由怀疑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下，假定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且估价对象可在公开市场上自由转让。若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失实或有任何隐匿，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已对房屋安全、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价值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关注，在无理由怀疑估价对象存在安全隐患且无相应的专业机构进行鉴定、检测的情况下，假定估价对象能正常安全使用。

(3) 经估价师现场查勘，估价对象目前大部分为空置，部分为出租，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未考虑租赁权、用益物权及占有使用情况。

(4) 人民法院未明确估价对象是否存在欠缴税金及相关费用的，本次评估不考虑欠缴税金及相关费用。

(5) 人民法院未书面明确评估对象交易税费负担方式，本次评估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假定转让人和买受人各自负担交易税费。

2. 未定事项假设

(1) 估价人员现场查勘时，未对其做建筑物基础、房屋结构上的测量和实验，本次估价假设其无建筑物基础、结构等方面重大质量问题。

(2) 估价对象部分房屋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本次评估涉及估价对象的坐落、用途、建筑面积等信息依据《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清单》确定，如有不符，以当地不动产登记部门记载为准。

3. 背离事实假设

(1) 估价结果是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估价

时没有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市场供应发生变化、市场结构转变、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对房地产价值的影响，也没有考虑估价对象将来可能承担违约责任的事宜，以及特殊交易方式下的特殊交易价格等对拟评估价值的影响。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亦会发生变化。

(2)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不应考虑评估对象被查封以及原有的担保物权和其他优先受偿权情况，本次评估假设估价对象为没有查封、未设立担保物权及其他优先受偿权的财产进行评估。

4. 不相一致假设

本次估价无不相一致假设。

5. 依据不足假设

本次估价无依据不足假设。

6. 估价报告使用限制

(1) 本估价报告结果仅作为委托方在本次估价目的下使用，不作其他估价目的之用。如果估价条件或目的发生变化，估价报告需做相应调整；

(2) 未经本估价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均不得向估价委托人、报告使用者、报告审查部门之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报告解释权为本估价机构所有；

(3) 本报告必须完整使用方为有效，对仅使用本报告中部分内容而导致可能的损失，本估价机构不承担责任；

(4) 本次估价结果受价值时点的限制，且本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自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为壹年。若报告使用期限内，房地产市场、建筑市场或估价对象自身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估价结果也需做相应调整或委托估价机构重新估价；

(5) 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评估报告载明的用途、使用人、使用期限等使用范围使用评估报告。否则，房地产估价机构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依法不承担责任；

(6) 评估结果仅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服务，不是评估对象处置可实现的成交价格，也不应当被视为对评估对象处置成交价格的保证；

(7) 财产拍卖或者变卖之日与价值时点不一致，可能导致评估结果对应的评估对象状况、房地产市场状况、欠缴税费状况等与财产拍卖或者变卖时的相应状况不一致，发生明显变化的，评估结果应当进行相应调整后才可使用；

(8) 在评估报告使用期限或者评估结果有效期内，评估报告或者评估结果未使用之前，如果评估对象状况或者房地产市场状况发生明显变化的，评估结果应当进行相应调整后才可使用；

(9)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收到评估报告后五日内可对评估报告的参照标准、计算方法或者评估结果等向人民法院提出书面异议；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评估机构作出的说明仍有异议的，可以提请人民法院委托评估行业组织进行专业技术评审。

三、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委托单位：丰城市人民法院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受托估价机构：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南大道 1888 号滨江商务中心
2#楼 2922 室

估价机构资质级别：壹级

证书编号：赣建房评字 115 号

法人代表：肖斌

联系电话：0791-87678282

邮 编：330000

（三）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四）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为分别位于丰城市尚三矿等和南昌市东湖区等共 17 处房地产，估价对象房屋总建筑面积为 7197.12 平方米。本次评估的对象包括房屋的所有权、分摊的土地使用权和确保其正常使用功能不可分割的基本设备设施及不可移动的装饰装修，现将估价对象基本状况概述如下：

1、土地基本状况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查勘，估价对象 16 坐落东湖区仿古街 91 号 6F 室，土地所有权状况为国有，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划拨；估价对象所在宗地形状较规则，地形较平坦，地质条件良好，土地开发程度为红线外“五通”（指通路、通电、供水、排水、通讯、），红线内“五通一平”

（指通路、通电、供水、排水、通讯、及场地平整）。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查勘，估价对象 17 坐落东湖区福州路 309 号智通广场 1#商业楼 2712 室，土地所有权状况为国有，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估价对象所在宗地形状较规则，地形较平坦，地质条件良好，土地开发程度为红线外“五通”（指通路、通电、供水、排水、通讯、），红线内“五通一平”（指通路、通电、供水、排水、通讯、及场地平整）。

2、建筑物基本状况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估价人员现场勘察，估价对象建筑物基本状况如下表：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号	房屋所有人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结构	评估楼层/总楼层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	黄友财、曾书龙	尚三矿商店、尚三矿诊所	商业	砖混	1/1	201.72
2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西）	商业	砖混	1-3/3	867.79
3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东）	商业	砖混	1-3/3	602.43
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一栋	住宅	砖混	-1-3/4	761.75
5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玻璃房	游泳池	玻璃房	1/1	191.11
6	/	黄友财	丰城矿物局尚庄社区振兴路原工业公司车库	车库	砖混	1/1	50.90
7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附房	附房	砖混	1-2/2	43.72
8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31.01
9	/	黄友财	开心人大药房店	商业	砖混	1/1	85.12
10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一号（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53.33

11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 振兴路一号（餐馆）	商业	砖混	1/1	39.40
12	/	游海辉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 菜市场旁自建房一栋	住宅	混合	-1-4/5	2578.73
13	/	李军辉、范 婷	尚庄一套房产	住宅	砖混	1/1	113.81
1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 振兴路原工业公司大 楼	办公	砖混	1-3/3	740.58
15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 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4/4	663.85
16	洪房权证东 字第 1000117765 号	黄友财	东湖区仿古街 91 号 6F 室	住宅	混合	/	125.61
17	洪房权证东 字第 1000680760 、 1000680761 号	黄友财、黄 琛	东湖区福州路 309 号 智通广场 1#商业楼 2712 室	商业、 金融、 信息	钢混	第 27 层	46.26
合计							7197.12

3、他项权利状况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查，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已被法院查封，部分房屋存在租赁情况，根据本次估价目的为司法拍卖，本次评估未考虑估价对象租赁、被查封以及原有的担保物权和其他优先受偿权的影响。

4、区位状况

估价对象 1-15 位于丰城，江西省宜春市代管县级市，东邻南昌市进贤县、抚州市临川区，东南靠抚州市崇仁县，南连抚州市乐安县，西南连吉安市新干县，西接樟树市，西北接高安市。丰城市下辖 6 个街道、20 个镇、7 个乡，面积 2845 平方千米。截至 2020 年末，全市户籍人口 148.43 万人。丰城建县于东汉建安十五年（210 年），划南昌县南境置富城县。晋太康

六年（280年），改称丰城县，1988年经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市。丰城市全境以平原地形为主，地势由西南向东北逐渐倾斜，平原、低丘、岗地交错，波状起伏。境内主要河流有赣江、抚河、锦江。京九铁路、沪昆铁路、昌赣高速铁路、105国道、赣粤高速公路、昌宁高速公路、东昌高速公路穿境而过。

2021年，丰城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12.9亿元，完成财政总收入91.5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50.11亿元。

估价对象16-17位于南昌市东湖区，隶属于江西省南昌市，地处南昌市东北部，东以北京西路与洪都大道的交会点、洪都北大道、青山湖西岸线、青山北路、青山湖闸与富大有提交会点为界；南以北京西路、八一广场南端、八一大道、中山路、中山桥、中山西路为界；西、北均以赣江南航道中心线为界，2019年，东湖区辖扬子洲镇和9个街道办事处以及贤士湖、扬农2个管理处。总面积56.95平方千米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2020年11月1日零时，东湖区常住人口为421690人。

南昌市东湖区是江西最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之一，105、316、320等十几条国道在此交汇，多条出城快速通道使得南昌市的交通四通八达，高速公路网络直贯湘、鄂、皖、浙、闽、粤等邻省而与全国联网。水路可通赣江、抚河、锦江和鄱阳湖沿岸城镇及长江各重要口岸（武汉、重庆、上海、南京）。

作为南昌市的老城区，东湖区历史文化积淀深厚。可以说，深厚的人文底蕴是东湖的最大优势、最大品牌。该区高标准规划建设百花洲文化艺术休闲旅游街区，打造南昌历史文化的“会客厅”。该区围绕“一核四区六街”的建设理念，采取诗、书、画、影和文、商、旅相结合的方式，深度植入文化、旅游等元素，重点打造梁书美术馆、百花大舞台、湖畔美书阁等特色旅游人文景观，并依托东、南、北湖三湖静态景观，构建整体

联动的三湖沿线多媒体艺术灯光动态景观，充分彰显东湖深厚的历史底蕴和丰富的人文肌理。

（五）价值时点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的价值时点一般设定为估价对象实地查勘完成之日，即 2022 年 09 月 21 日。

（六）价值类型

估价中采用市场价值标准，即所评估出的客观合理价格应是在公开市场上最可能形成或成立的价格。

公开市场：指交易双方进行交易的目的在于最大限度地追求经济利益，并掌握必要的市场信息，有比较充裕的时间进行交易，对交易对象具有必要的专业知识，交易条件并不具有排他性。

公开市场价值：指在公开市场上最可能形成的价格。

（七）估价原则

我们在本次估价时遵循了以下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要求房地产估价师站地中立的产场上，评估出对各方当事人来说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

2、合法原则

合法原则要求房地产估价应以估价对象的合法权益为前提进行。合法权益包括合法产权、合法使用、合法处分等方面，在合法产权方面，应以房地产权属证书和有关证件为依据；在合法使用方面，应以城市规划、土地用途管制等为依据；在合法处分方面，应以法律、法规或合同等允许的处分方式为依据；在其他方面，如评估出的价格必须符合国家的价格政策。

3、价值时点原则

房地产市场是不断变化的，房地产价格具有很强的时间性，它是某一

时点上的价格。在不同时点，同一宗房地产往往会有不同的价格。价值时点原则是指求取某一时点上的价格，所以在评估一宗房地产的价格时，必须假定市场停止在价值时点上，同时估价对象房地产的状况通常也是以其在该时点时的状况为准。

4、替代原则

根据市场运行规律，在同一商品市场中，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效用相同或大致相似时，价格低者吸引需求，即有两个以上互有替代性的商品或服务同时存在时，商品或服务的价格中经过相互影响与比较之后来决定。房地产价格也遵循替代规律，受其它具有相同使用价值的房地产，即同类型具有替代可能的房地产价格所牵制。换言之，具有相同使用价值、替代可能的房地产之间，会相互影响和竞争，使价格相互牵制而趋于一致。

5、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所谓最高最佳利用是估价对象一种最可能的使用，这种最可能的使用是法律上允许、技术上可能、财务上可行、经过充分合理的论证，并能给予估价对象带来最高价值的使用。它的一种具体表现，是以能使估价对象获利最多的用途和开发强度来衡量。这是因为在房地产市场中，每位房地产拥有者在主观上都试图充分地发挥房地产的潜力，采用最高最佳利用方式，取得最大的收益。

（八）估价依据

1、本次估价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二号，自1995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8月26日第三次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八号，自1999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8月26日第三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自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号2004年11月15日)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通过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6) 《司法鉴定程序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令第132号，2016年3月2日)。

2. 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1)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2)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50899-2013，2014年2月1日实施)；

(3) 《房地产估价报告评审标准(试行)》

(4) 关于印发《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中房学〔2021〕37号)。

3. 估价委托人提供的有关资料

(1) 《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书》【(2022)赣0981执恢171号】；

(2) 《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清单》、《南昌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等权属资料。

4. 估价机构掌握的资料

(1) 房地产估价机构平时所积累的市场信息；

(2) 估价人员实地查勘和市场调查所取得的资料。

（九）估价方法

1、估价技术路线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等，通行的评估方法有比较法、收益法、成本法、假设开发法等。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在认真分析所掌握的资料并对估价对象进行实地勘察后，根据估价对象的特点及本身的实际情况，遵照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分析如下：

（1）比较法：估价对象用途为住宅/商业，经估价人员现场调查，区域内类似二手房交易市场较活跃且能收集到的该类物业交易案例，因此可采用比较法进行评估。

（2）收益法：估价对象用途为住宅/商业，虽然估价对象所在区域内有一定的类似房地产出租案例，但租售比较低，难以反映市场真实成交价，故不宜采用收益法。

（3）成本法：估价对象为已建成房地产，不是独立开发建设的整体房地产，且现时房地产价格与成本关联性弱，房地产的开发成本不能准确反映房地产的实际市场价值，故不适宜采用成本法。

（4）假设开发法：估价对象属已建成物业，本次估价是以现状用途使用对其价值最为有利为前提进行估价，不适宜更新改造、改变用途、重新开发，故不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

根据估价对象的特点及本身的实际情况，遵照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经研究，在此次评估中，选取比较法作为本次估价采用的基本方法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

2、本次选用估价方法定义

比较法原理：将估价对象与价值时点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于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比较法公式：估价对象价格=可比实例价格×交易情况修正×市场状况调整系数×房地产状况调整系数

（十）估价结果

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根据市场调查，在认真分析所掌握资料与影响估价对象价值诸因素的基础上，结合估价对象的个别因素和使用现状，采用科学的估价方法进行分析、测算和判断，最终确定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 2022 年 09 月 21 日的房地产市场价值为 **2402.53** 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零贰万伍仟叁佰元整**，具体详见《评估结果明细表》。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参加本次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为：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蒋南斌	3220150163		2022 年 10 月 09 日
李宏宇	3620190029		2022 年 10 月 09 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2022 年 09 月 21 日

（十三）估价作业日期

2022 年 0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09 日

四、附件

附件 1：估价委托书复印件

附件 2：估价对象位置图

附件 3：估价对象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4：估价对象产权资料复印件

附件 5：房地产估价机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6：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附件 7：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天禄评估

附件 1：估价委托书复印件

丰城市人民法院

委托书

(2022)赣 0981 执恢 171 号

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我院在执行丰城市人民法院与范叶梁,李生华,游俊峰,游永昌,黄友林,黄友财,游海辉,熊刚,李军辉 没收财产一案中,需确定下列财产的处置参考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规定,委托你机构对财产进行评估,请你机构在收到本委托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载明评估财产的基本情况、评估方法、评估标准、评估结果以及有效期等内容。不能在期限内完成评估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五日前申请延长期限,延期次数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十五日。

需评估的财产如下：

被执行人所有的房产、车辆、古玩、茶叶、酒等物品,详见附件。



承 办 人：周爱新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周法官

联系电话：6800236

本院地址：

丰城市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清单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结构	评估楼层/总楼层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	黄友财、曾书龙	尚三矿商店、尚三矿诊所	商业	砖混	1/1	201.72	
2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西)	商业	砖混	1-3/3	867.79	
3	/	黄友财	尚三矿大楼(东)	商业	砖混	1-3/3	602.43	
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一栋	住宅	砖混	-1-3/4	761.75	
5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玻璃房	游泳池	玻璃房	1/1	191.11	
6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原工业公司车库	车库	砖混	1/1	50.90	
7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自建别墅厨房	厨房	砖混	2/2	43.72	
8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31.01	
9	/	黄友财	开心人大药房店	商业	砖混	1/1	85.12	
10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一号(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1	53.33	
11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一号(餐馆)	商业	砖混	1/1	39.40	
12	/	游海翔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菜市场旁自建房一栋	住宅	混合	-1-4/5	2578.73	其中360平米已批宅基地(游豪180平米,游瑞180平米)
13	/	李军祥、范静	尚庄一套房产	住宅	砖混	1/1	113.81	
14	/	黄友财	丰城矿务局尚庄社区振兴路原工业公司大楼	办公	砖混	1/3	740.58	
15	/	黄友财	尚庄煤矿开心人大药房旁早餐店	商业	砖混	1-4/4	663.85	
16	洪房权证东字第1000117765号	黄友财	东湖区仿古街91号6F室	住宅	混合		125.61	

17	洪房权证 东字第 10006807 60、 10006807 61号	黄友财、 黄琛	东湖区福州路 309号智通广场 1#商业楼2712室	商业、 金融、 信息	钢混	46.2	7197.12
(一) 合计							7197.12
备注：以上明细表估价对象用途由照片确定，本次估价对象坐落、建筑面积等以《丰城市剑字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屋测绘图》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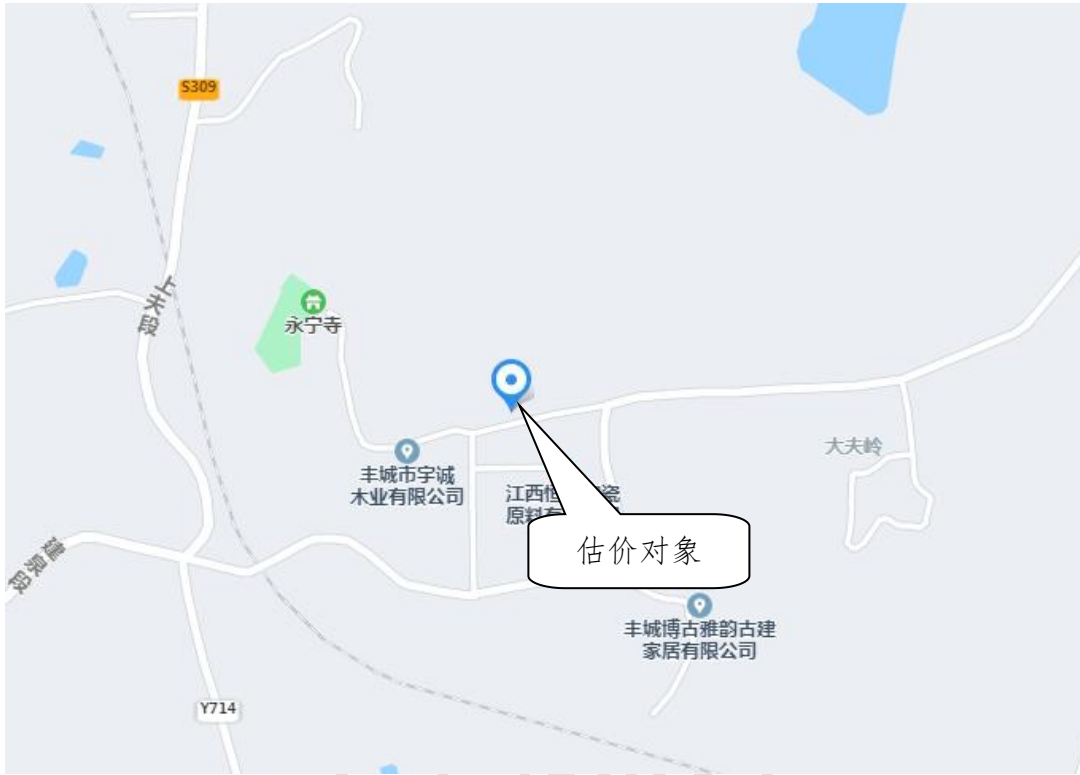
附件 2：估价对象 1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2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3 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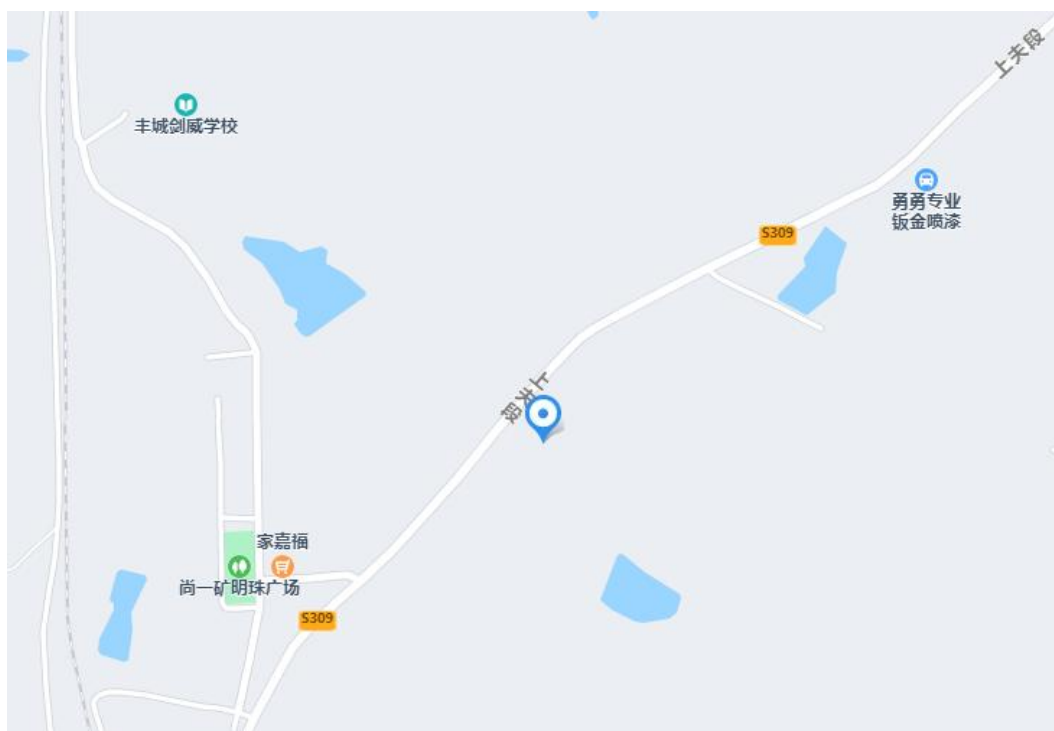
附件 2：估价对象 4-7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8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9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0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1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2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3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4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5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6 位置图



附件 2：估价对象 17 位置图



附件 3：估价对象 1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2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3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4-7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8 现场查勘照片



天禄评估

附件 3：估价对象 9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0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1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2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3 现场查勘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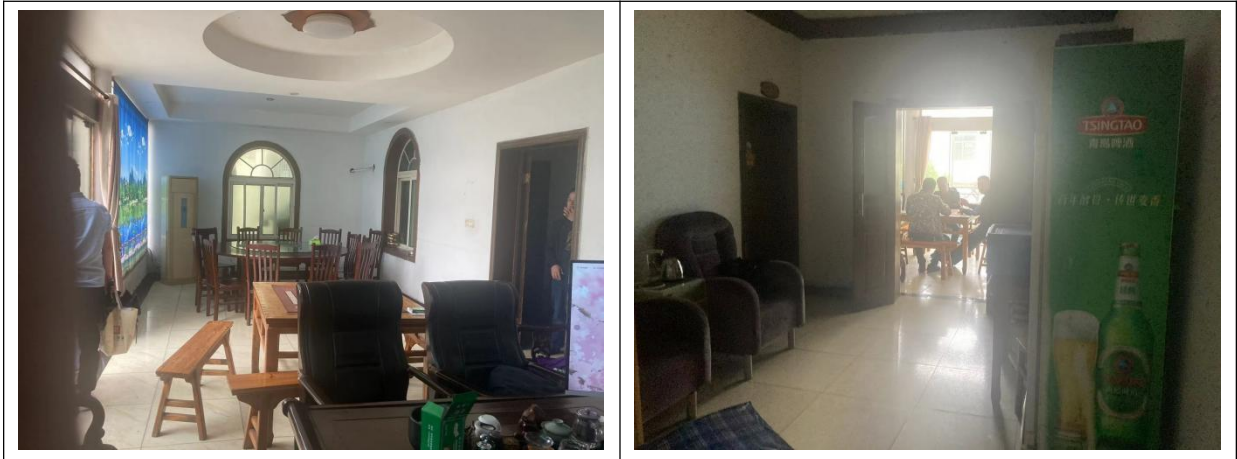


附件 3：估价对象 14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5 现场查勘照片





天禄评估

附件 3：估价对象 16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3：估价对象 17 现场查勘照片



附件 4：估价对象产权资料复印件


545

南昌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

受理编号：ZC202010230264 使用账号：胡柳云

总页号：第一页/共一页 查询时间：2020-10-23 13:33:32

按照XXX的申请，经在南昌市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查询，结果如下：



权利人	黄友财	证件号码	362202720610153			
不动产权证号	洪房权证东字第1000417765号					
土地证号	/	状态	现实	登记时间	2007-08-3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划拨 / 其他	不动产面积	125.61m ²	
用途	住宅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使用期限		
坐落	东湖区仿古街91号6F室					
附记	/					

序号	抵押权人	不动产证号	抵押金额	权利起始时间	权利结束时间	抵押期限	登记日期
无							

序号	查封机关	查封文号	查封类型	查封起始日期	查封截止日期	查封期限	送达日期
1	小慧市公安局	小公（册）封通字（2019）0010号	查封	2019-12-04	2020-12-03	1	2019-12-04

备注：1、上述查询结果仅为查询时该系统自动显示结果，该结果仅供参考使用，不作判断依据。

2、本查询结果包含范围：南昌市城区、高新开发区、经开区、湾里区（不含新建区、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等）。

3、申请人应当核对以上信息，如信息有误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如有隐瞒不报或提供虚假信息，需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申请人应谨慎使用和保管该查询结果，结果信息不得泄露或提供给他人使用，否则造成一切法律后果均自行承担。

南昌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



受理编号: ZC202010230265

使用账号: 胡柳云

总页号: 第一页/共一页

查询时间: 2020-10-23 13:33:49

按照XXX的申请, 经在南昌市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系统查询, 结果如下:

权利人	黄友财、黄琛	证件号码	362221197206101535、360981200511013037				
不动产权证号	洪房权证东字第1000680760号、洪房东共字第1000680761号						
土地证号	洪土国用(登东2013)第G09047号	状态	现实	登记时间	2012-09-13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 / 市场化商品房	不动产面积	46.26m ²		
用途	商业、金融、信息	共有情况	共同共有	使用期限	40年		
坐落	东湖区福州路309号智通广场1#商业楼2712室						
附记	/						
序号	抵押权人	不动产权证号	抵押金额	权利起始时间	权利结束时间	抵押期限	登记日期
无							
序号	查封机关	查封文号	查封类型	查封起始日期	查封截止日期	查封期限	送达日期
1	丰城市公安局	丰公(刑)封通字(2019)0540号	查封	2019-12-04	2020-12-03	1	2019-12-04
备注: 1、上述查询结果仅为查询时段系统自动显示结果, 该结果仅供参考使用, 不作法律依据。 2、本查询结果包含范围: 南昌主城区、高新开发区、经开区、湾里区(不含新建区、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等) 3、申请人请当场核对以上信息, 如信息有误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 如有隐瞒不报或提供虚假信息, 需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申请人应谨慎使用和保管该查询结果, 结果信息不得泄露或提供给他人使用, 否则造成一切法律后果均自行承担。							

附件 5: 房地产估价机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证照编号: A002055199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59966943Q

名称 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肖斌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 房地产评估; 土地评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房地产中介业务;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数据处理; 处理服务; 不动产经纪代理服务; 工程项目咨询(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4月07日

营业期限 2004年04月07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1888号滨江商务中心2#楼2922室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6：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附件 7：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p>  <p>发证机关 No. 00250100</p>	<p>姓名 / Full name 蒋南斌</p> <p>性别 / Sex 男</p> <p>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62202198412137913</p> <p>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220150163</p> <p>执业机构 / Employer 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4-6-22</p> <p>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p>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p>  <p>发证机关 No. 00263002</p>	<p>姓名 / Full name 李宏宇</p> <p>性别 / Sex 男</p> <p>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60423198911074719</p> <p>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620190029</p> <p>执业机构 / Employer 江西天禄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5-05-29</p> <p>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p>	